

蘆葦集

常追風



天 器 器 器 器



洪天賜教授捐贈

(新書) 吳郡王：情到面性

蘆葦集

常追風

序言	1
進書局有感	5
讀英文	7
讀詩	8
「五人與我」	10
「大老與吾阿爾斯」	11
讀吳郡王及其作品	12
紀念的「習志」	16
讀「習外」	19
讀書和寫作的態度	21
「文人相輕」	28
文之批評	24
讀吳郡王的詩	28
讀詩筆記	33
《出版》後	37
讀《老殘集》	40



觀 能 對 於 殿 天 共

封面設計：王栢泉（香港）

集 羣 圖

風 韻 常



1980 10/25 10/25 10/25

目次

芦苇集	1
逛书局有感	5
黎烈文	7
萧红	8
「五人晚餐」	10
「文艺是苦闷的象征」	11
谈莫泊桑及其作品	12
巴金的「怀念」	16
谈「窗外」	19
看书和写作的态度	21
「文人相轻」	23
文艺批评	24
浅谈鲁迅的诗	26
谈诗零札	33
《出发》读后	37
读《苍蝇集》	40

读《隔着长堤》	42
一本新诗集	44
浅谈原甸的诗	47
谈谈《柴船头——我生长的地方》	50

摘星集	54
歌	56
咏物二题	58
雨的联想	60

后记	62
----	----



蘆葦集

一、夜莺的歌声里充满了热情、浪漫，但不若云雀的欢愉的表现，使人充满了勇气和信心在崎岖的生活道路上披荆斩棘。但我们仍感激它的「艺术的功效」。

二、我们应像蜜蜂飞绕花萼一般，先做广泛的阅读，然后要会吸取菁华来酿出「创作」的蜜。

三、当艺术家的创作动机是名利的的话，则其作品尚待提炼。

四、真理使人信服，而非屈服。

五、在乌鸦的心目中，黑才是代表真理。

六、「生的跳跃」这句话，是从喷泉联想到的。

七、鹰是孤独的。

八、没有任何人有任何理由对「悲哀」另眼相看。

九、沉思同思想和行动的结合会永久不破。

十、夜的深沉使我严肃起来。

十一、即使噪音最多的鸟儿也会唱出「爱情的节奏」来。

十二、遥远的世界使人充满了憧憬，但仅仅是佇立和眺望还是没有选择的余地。

十三、不要小看螺丝钉，没有它，一部机器就不能开动。

十四、我偏爱清晨，因为它有助于我作独立的思考。

十五、怠惰使你不知不觉成为一隻落伍的孤雁。

十六、信仰只有在被实践的时候才有意义。

十七、获得更多知识的人可以做出许多有益人群利益的事，但也可以做出许多有害人群利益的事。由此可见，正确思想比知识来得更重要。

十八、善於幻想的人往往也是想逃避现实的人。

十九、即使黑夜漫漫，金光灿灿的时刻总会到来的。

二十、帮助弱者和幼者，是人类的本能。

廿一、凡热爱生命的人都知道热爱工作。

廿二、带着信仰而工作的人，他将能克服工作上的任何困难。

廿三、贫穷和无知是一种不幸，而非一种罪过。

廿四、新的文学形式将能产生新的生活方式。显然的，旧的文学形式是绊脚石。

廿五、我尊敬那些用自己的血汗来换取他们的面包的人。

廿六、你不能永远占有你所未曾澈底了解的东西。

廿七、只要在后台的人一点不满意的话，他可以随时将在前台扮演主角的人撤换。

廿八、真正的艺术家或作家们的心灵，常是寂寞的。

廿九、生命，就要有如经过激流冲击过的鹅卵石一样，才

会发出光芒。

三十、诗人有如瀑布，高唱他的歌，倾泻无遗。

卅一、我爱繁星，是它使漆黑的天空变成如诗的境界。

卅二、道理蕴藏在最平凡的事物里。

卅三、生命的完整，需要爱去充实。

卅四、我们的生命既是天赋的，就让我们献出它来，为人类做一些有益的事。

九·七〇

逛書局有感

打从念中学起，我就养成逛书局的习惯。

那时，零钱不多，平时省吃俭用，等到口袋里差不多有了几块钱，就跑去书局选买几种自己心爱的书或杂志。买回家后，不用一、二天工夫就读完了。一些买不到的书，像三十年代中国作家们写的，就向学校图书馆借。这样，平均一个月也读有整十种的文学作品。写起作文来就下手不能停，分数常是数一数二高的。

凡是文学作品就都阅读，不论是小说、诗歌或散文，不论是西洋古典文学作品或近代中国作家的创作或星马作者的著作，也不论是前进的或像徐志摩、沈从文所写的。我那时就像一隻蜜蜂，到处采蜜，并不限于停在一种花上。这就像练习乐器，各家各派的都要练习才能吸其精华。不过，那时我最爱读的还是三十年代中国作家们写的作品，像夏衍、欧阳山、阳翰笙、何其芳、沈从文、巴金、……的创作都使我沉迷。（想不到十年后，这些作家中一些人变得使人不敢相信！）其实，我那时也非常爱读当地作品，尤其是杏影先生的散文和李过先生的小说。

我想：那时我所以读得勤，有几个动力。首先，我们的主任是一位老作家。在那时，他连续出版了几种书，如播种（中篇）及生之歌（诗）等。其次，我们的图书馆藏书丰富，并不输给大学的图书馆。

× × ×

几年前跑书局，常看到很多人翻书或买书。尤其是周末，更见一群群的学生在看书，曾几何时，这种热闹的局面不可多见了，只有在书局「大减价」期间，还可偶尔看到。我想，也许再过几年，想要在「大减价」期间碰到拥挤的情况也不可能了。这只是个人的推测，最好不要猜对，那就可喜可贺。

那时的书局，那有卖唱片或摆一大堆的文具？文学作品，尤其是新书，都摆在显眼之处，书面既光滑，令人看了不忍释手；价钱也适宜，是中学生能力上所能承担。西洋古典作品，像契诃夫、屠格涅夫、巴尔扎克、托尔斯泰、歌德……的书，也都很吸引人。而今，它们的命运可使人同情：摆在书架的高处，失去了往日的丰采，甚少人会看上一眼！这真是时代的变化，是进步还是落后？我不禁自问。曾读过一些文章，知道别个国家的读者仍然十分爱读古典作品，我不禁感叹，到底这是人类的宝贵的遗产啊！一个莎士比亚胜过十个印度，这是一点也不夸张。当年帝王的奢侈荒淫，极尽人世间的物质享受，都化作灰尘了，而卢骚，服尔泰等人的著作却永远留存下来，这不是最好的证明么？

希望有一天，大家都能爱护宝贵的遗产，就像爱惜地球上的一切资源一样。这样，人类才能永远活下去，而且活得更有意义。

八·七三

黎烈文

鲁迅的杂文，当年就曾在黎烈文主编的「自由谈」上发表。不久前，黎氏逝世於台湾，没有引起多大的注意。想来是鬱鬱不得志的。

黎氏的作品我没有读到，他也没有李霁野，韦丛芜，韦素园，曹靖华，柔石，殷夫等那么受人注意。而黎氏的一部「艺文谈片」，则是我所能读到的唯一他的作品。然而，就是这么一部作品，我们就有理由钦佩他的深湛的文艺修养，尤其是有关法国文学的。他谈到乔治桑，梅里美，莫泊桑，莫列亚克等法国文豪，都有中肯的批评，在在使人觉得他讲来头头是道。於是，我遂悟到他底平凡的死是怎么一回事。

蕭 紅

在中国三十年代女作家群中，最负盛名的是冰心、丁玲、萧红、庐隐……而作品最受人感动的是萧红，她是「呼兰河传」、「手」、「生死场」、「小城三月」等等著作的作者。

萧红是早熟的天才，她的文学天才是可以与莎岗媲美。从萧红身上，鲁迅先生看到了新一代中国作家的成长，然而，她刚成长就离开人间了。这不只是萧红个人的损失，也是中国文艺界的损失。设若她不是这么早就死去的话，相信她的文学成就就会超过冰心和丁玲的。

萧红的作品有着清新的风格，那种写法（颇受屠格涅夫的影响）引起了当时文坛的注意。她写平凡的故事，平凡的民众，写她所熟悉的中国东北的事实。她的创作，是在民族命运到了生死关头的时刻发出的火花，予侵略者沉重的打击，这也是她至今仍被人纪念的原因。她是一个男人气慨的女性。读「呼兰河传」及「生死场」时，我们会觉得心中越来越沉重，这就是受了她的高超的艺术技巧的影响。

在另一方面，她有忧鬱的性格，和萧军的分手，思想上抛不开旧包袱都是其中原因。从「小城三日」里的翠姨身上，我

「五人晚餐」

屠格涅夫是一位著名的作家，他的「猎人日记」，「烟」，「处女地」，「罗亭」，「父与子」，「贵族之家」，「前夜」等等作品，都是教人百读不厌的。从中，我们可以认识他的确是一位才华横溢的作家。

屠氏常来往巴黎，因此认识了很多当时的法国作家。不过，他和佛洛贝尔，龚古尔，左拉及都德四人最接近，这可能是彼此气质较相似，互相钦佩对方的才华。

这五人常在一起聚会，上下古今都谈。五人中当以屠格涅夫为领袖，因为他年龄最大，创作最丰富。他常向其他四人介绍普希金等俄国作家的作品，沟通了文化交流。

这就是文坛上有名的「五人晚餐」。当我们遥想当时的情景，那是多么使人感动！这样的诗情画意的场面真是不能以笔墨来形容的！

「文人相轻」，那是何等令人厌恶的名词，何等狭窄的胸襟啊！

「文藝是苦悶的象徵」

巴金在「写作的生活」一文里这样说道：「每夜回到旅馆里，我稍微休息一下这疲倦的身子，就点燃了气炉，煮茶来喝。於是圣母院的悲哀的钟声响了，沉重地打在我的心上。」

「在这样的环境里，过去的回忆又继续来磨折我了。我想到在上海的一年间的活动的的生活，我想到那些正在奋斗的朋友，我想到那过去的爱和恨，悲哀和欢乐，受苦和同情，希望和挣扎，我想到那过去的一切，我的心就像被刀割着痛。那不能熄灭的烈焰又猛烈地燃烧起来了。为了安慰这一颗寂寞的青年的心，我便开始把我从生活里得到的东西写下来。」

就是这样，巴金开始走上了他底文学创作之路。在那个苦闷的时候，他「不住地写，忘了健康，忘了疲倦地写，日也写，夜也写」。在短短的一两年时间里写了将近百万字！他精力之盛不在巴尔扎克之下是不用说的了。然而，不是别的，而是「苦闷」推动他的写作。

「文艺是苦闷的象征」这句话，我倒是很能体会的。

談莫泊桑及其作品

莫泊桑早年一心想做个诗人，他的老师佛洛贝尔也以为他的学生将来有希望成为诗人。然而，他写了几年诗，并没有收到预期的效果。

当时，佛洛贝尔在文坛上的地位，俨然是一代宗师。他和左拉，都德，龚古尔及屠格涅夫等五人常在一起聚会，讨论文学上的问题。於是，莫泊桑也认识了这些文艺界的巨柱。

在某一年夏季的月夜，大家在一起随意闲谈。微风吹拂，月光皎洁，大家同意各人讲一个故事，而相同的背景，只允许不同的情节。第一个开口的是左拉，取战争为背景。左拉的故事是「磨坊的攻击」。他讲完后，大家都说：「好极了，快将它写下来」。第二天轮到莫泊桑，他的故事就是「羊脂球」。等到大家都说完了故事，左拉建议编成一册小说集，即「梅丹之夜」。

那时，佛洛贝尔还不知道这件事，一直等到他的学生莫泊桑把原稿寄去请老师批改，才出乎他意料之外，立即写了一封覆信认为「羊脂球」是一篇了不起的杰作。事实上，「梅丹之夜」这本书中最成功，最有份量的就是「羊脂球」。

经过了老师的称赞后，莫泊桑才发觉自己的文学才能原来是小说而非诗歌。这决定了日后他在小说创作方面的路向，也给世界文库留下了丰富的文学遗产。认识自己才华在那一方面去创作，毕竟是前人给我们的教训。

×

×

×

虽然，莫泊桑的作品是属于左拉一派，但他向来是严格遵守老师佛洛贝尔的写实主义的手法的。同时，对于佛洛贝尔底艺术上的「无我性」也发挥得淋漓尽致（中国卅年代作家巴金正是受了这种写作手法的影响。）所谓「无我性」，就是不容许作者作品里表示自己的一点意见，更不能高谈阔论。究竟这种写法或观点是好还是不好，各人观点不同。有些人以为这样才更能收效，使读者感受更深。而且，艺术不等於宣传，艺术家没有义务替人宣传。另外一些人却认为作家没有在作品里表示意见，就会使读者是非不辨，使读者不知选择走那一条路好。这真是见仁见智。

莫泊桑有一篇短篇「壁橱」，写一个妇女正在接客的中途，被客人发现壁橱里躲着她的孩子。这孩子，弯着身子躲在那里是不得已的，因为做母亲的只有能力租一间房。作者说：「这不是孩子的错。」这算不算是点意见呢？

这不是孩子的错，是母亲的错？还是嫖客的错？如果都不是，那么，是谁的错呢？这对于知识水平比较低的读者来说，难免感到困惑。因此，这篇作品尽管很感动人（也感动了我），却嫌写得不够深入，没有替读者指出错误的祸首是社会制度的不合理。

就这一点来看，有时巴尔札克的议论的写法，比较有明确性。

在浩瀚如海的小说创作里，莫泊桑的「首饰」和「羊脂球」毕竟是经得起时代淘汰的。这也说明了莫泊桑够资格坐短篇小说创作的第一把交椅。

「首饰」写一个普通的女子，为了赴一个高贵的宴会，向朋友借了一串美丽的金钢钻。不幸晚宴回来后却不见了它。这样，他们辛劳了十年，才能还清债务。十年后，她苍老了许多。后来，女主角才知借来的金钢钻原来只是人造的，值不了多少钱。十年辛劳担忧是多馀的。这对于爱慕虚荣的人，是值得推荐一读的。

比较上，「羊脂球」写得更成功。它的背景是普法战争。它写出了被人利用的妇人，自私的贵族和卑鄙的商人等。刻划出了当时资产阶级丑陋的咀脸及小人物的市侩气味。

尽管莫泊桑强调世界上没有相同的两粒砂或两隻苍蝇，只铺写小说人物的不同表情和特征，没有去注意分析事物的本质。但，这篇「羊脂球」在一定程度上能使我们满意。

我们在学习小说创作方面，莫泊桑的写作手法是值得模仿的。但，却要批判他那种不去深入分析事物的本质的写作态度。

莫泊桑是伟大的小说家，比起他的老师福楼拜来说，他的成就更是青出於蓝而胜于蓝了。

在他的短篇小说里，「脂肪球」和「项链」予人印象最深

刻 单就这两篇作品，就足以使他名垂不朽了。

先谈「脂肪球」，「脂肪球」是一个妓女的绰号，有一次她与一些上流社会的男女共乘马车前往某地，那些上流人物知道了她的身份后，就耻同她同座，当时正是普法战争期间，他们的马牛不幸被普鲁士军队扣留。对方军官看中了「脂肪球」，说是如果她肯陪伴他一夜的话，翌日就可无条件释放全体，「脂肪球」最初不肯，那不是她重视贞操，而是那时普鲁士正是她的国家法国的故人，可是那些上流人物都用种种理由来哀求她，有些更是声泪俱下，「脂肪球」终於为大家牺牲自己。

翌日，全体被如约释放了。在车上，那些上流人对「脂肪球」不加理睬，有些更表示看不起她的出卖肉体。

作家就是这么有力的讽刺上流社会人物的自私的咀脸。

在「项链」里，只写一个爱慕虚荣的女性在一个宴会上失落了向人家借来的钻石项链，为了这样，夫妇两人不仅变卖所有的财产和积蓄，且债台高筑，为了还债，俩人省吃俭用，前后挨了十年辛苦的岁月，才总算将债务还清。还清之后，他们才敢将当年失落项链的真相告诉那位物主。然而那位物主当年借给他们的项链不过几百法郎，是鱼目混珠的东西。

莫泊桑在这篇作品里讽刺了受薪阶级妇女爱慕虚荣，使人读后感叹不止。

好的文学创作要反映现实，对人性有深刻的刻划和无情的揭露。

巴金的「懷念」

巴金的文笔，有着丰富的热情，一点也不含蓄。读他的「怀念」，更是使人感动他对朋友的真情。而那些被怀念的人的形象，经过他的笔而明朗呈现在读者面前。

在「纪念友人世弥」（即女作家罗淑）一文里，我们可以看到「她把她的热情隐藏在温厚的外表下。许多人说她是一个贤妻良母型的女性，却少有人知道她是社会革命的斗士。在我们这些友人中间，有时因为意见的分歧会损害友情，个人的成见妨碍到事业的发展，然而她把我们（至少是我们中间的一部份人）团结在一起。……她像长姊似地给我们解决问题，使我们得到安慰和鼓舞。她的考虑十分周到，她的话语简单而有力，我们都相信她，敬爱她。」

罗淑，她留下来的作品计有「生人妻」，「地上的一角」及「鱼人坳」等，都是巴金编的。

在「怀陆圣泉」（即陆蠡）一文里，我们看到「他有着强烈的正义感，他相信敌人也会在正义面前低头。据说他唯一的罪名就是他的口供强硬，他对敌人说，汪精卫是汉奸，大东亚战争必然失败。……」「时穷节乃见」比起周作人来，这么一

位铁铮铮的男子汉，「威武不能屈」，是多值得我们钦敬！

陆蠡不单是一个诗人，散文家（他的散文写来像湖水一样的美），同时也是一位受人尊敬的翻译家。他翻译了屠格涅夫的「罗亭」、「烟」及拉马丁的「葛莱齐拉」。前二种颇受读者欢迎。留下的散文集三种：「海星」、「竹刀」及「囚录记」。

「纪念一个善良的友人」是写给缪崇群的。「在那斜坡上，在经不住风吹雨打的松松的土块下，人们埋葬的不止是你的遗体 and 那些没有实现的希望，还有我过去十四年的岁月。那应该是我一生中最美丽的日子。……它们已经跟着可以为我印证的友人同逝了。……」这是真情的流露！

缪崇群的遗作有「啼露集」、「寄健康人」、「归客与鸟」、「废墟集」、「夏虫集」、「石屏随笔」、「眷眷草」、「碑下随笔」等八种散文集及一本翻译「现代日本小品文」。

「写给彦兄」是怀念小说家鲁彦。他著有「柚子」、「黄金」及「童年的悲哀」，翻译了「波兰小说集」，「世界短篇小说集」、「世界的尽头」、「显克微支小说集」，及果戈理的「肖像」等，是「文学研究会」的重要作家。

他颇受鲁迅的影响，也接受了近代西洋文学的影响。他的小说故事性虽不太强，但对人物心理的刻划，细节的描绘都相当成功。小说内容有谴责军阀的罪行，对「被侮辱与被损害」的底层民众有极深厚的同情。正如巴金所说：「那种热烈的人道主义的气息，那种对于社会的不义的控诉，震撼了我的年轻的心」。

我对巴金的话留有深刻印象：「有了这样的朋友，我的生存才有了光彩，我的心才有了温暖。我们平日谈理想，但和崇高的灵魂接触以后，我才看见了理想的光辉。」

在苦难的岁月里，多少成名的作家为了理想的实现献身了。我们重温「怀念」这本书并不浪费时间。

十一·七三



談「窗外」

李敖在「没有窗，哪有窗外」，一文里批评「名女作家」琼瑶：「做为一个作品有『市场价格』的『作家』，琼瑶应该走出她的小世界，洗面革心，重新努力去做一个小世界外的写作者。她应该知道，这个世界，除了花草月亮和胆怯的爱情以外，还有煤矿中的苦工，有冤狱中的死囚，有整年没有床睡的三轮车夫，和整年睡在床上要动手术才能接客的小雏妓。……她该知道，这些大众的生活与题材，是今日从事写作者所应发展的新方向。从事这种题材的写作，它的意义，比一部个人的爱情小故事要大得多，一部斯多威的『黑奴吁天录』，可以引起一个南北战争，一部屠格涅夫的『猎人日记』，可以诱发一次农奴解放。真正伟大的文学作品，一定在动脉深处，流动着群众的血液，在思想上，它代表改革，也会代表反叛。但在琼瑶的作品里，我们完全看不到这些，我们看到的只是私人小世界里的软弱，不但作品本身软弱，它还拐带着人们跟它一起软弱。……」

从第三者的立场来，李敖为文的出发点是诚恳的和善意的，在这样伟大的时代里，还有作者写出这样「苍白」的作品

出来，不能不说是一种「矛盾」。正如一本杂志里指出，这样的作品和薄碎的感情，不仅会淹死读者，也会淹死作者自己。这不是很可悲么？

「窗外」发表后，一位女学生自杀了。她的日记里有一句话：「读琼瑶所写的小说『窗外』，我心里有太多的感触，我是有决心去做书中的女主角江雁容。」好一个有「决心」，这不正是琼瑶给读者预备了毒酒么？不知琼瑶会否感到难受。

琼瑶对李敖的反驳是很可笑的：「李敖叫我去多发掘有关妓女、矿工、死囚一类的题材，这些问题，都是我生活环境范围里，不可能有的题材……」她认为李敖「可爱又可怜。」作家是要比普通入更要学会「观察」的，英国诗人布莱克说过，从一粒砂看到天堂，从一朵花看到世界，如果琼瑶连「观察」都学不会的话，他是没有资格写作的。她说不了解妓女、矿工等，所以不会去写这类的题材，难道说女学生爱上老师，同性恋等等琼瑶所「擅长」的题材，就是她经验过来？

李敖对琼瑶的期望显然是落空了，因为她以后走的路是越走越窄（最后必然会走到前头无路），在内容上不仅没有翻新，也没有比「窗外」更出色，在技巧上仍然是「梦啊」、「苍白的」等字眼重覆使用。她那一隻「皮肤很好的手」，对人类社会的进步，一点用处也没有，比较起来，於梨华，聂华苓等「女作家」写的一些东西，毕竟还好过琼瑶的。

看書和寫作的態度

看書的態度

有一次遇見一位寫新詩的年輕朋友，從圖書館里出來，手上捧着厚厚的書，原來是「四書」。

我很驚訝。我不明白他為什麼要選讀「四書」。他沒有給我正面的答案，只是笑一笑。

我不明白的一點是他既然有漫長的假期，又有興趣讀些古典的東西，不妨先讀一讀「紅樓夢」（即使二讀、三讀……都不會浪費時間）或「史記」之類。這些書才是前人遺留給我們的寶貴的文學遺產。它們也能幫助我們寫作。然而，像「四書」之類的東西只能抹殺我們的性靈。我恐怕那位朋友沉迷太深的话，以後連詩都寫不出了。

於是，我遂想到了「看書的態度」這問題。我也作了一番自我檢討。過去，我是太不愛惜時間了，我把寶貴的時間浪費在讀武俠小說或偵探小說上。現在，我感到愛惜時間，因為能自由支配讀自己喜歡的書的時間越來越少。所以，我尽可能多

读一些社会科学的书或杂志，也读一些翻译的书。因为这样，我越来越感到地球的脉搏的跳动。

当然，这位朋友有权保留他的看书的选择。只是站在朋友的立场，我不能不坦言相告。

寫作的態度

据说，有些人的创作灵感如海涛滚滚不息，写作对他已成了一种习惯。不，说正确一点，已成了「癮」。於是，坐在电视机旁，可以一边看电视，一边写诗；在电话听筒旁，可以一边同朋友谈话，一边写散文或评论。正如余光中说过的，左手写散文，右手写诗。

於是，作品源源不断产生，好像机器生产成品。

於是，可以整年躲在冷气房里，把同样的题材重覆，或将之写成诗后再写成散文。

尽管歌德说过「把手伸到人类生活的深处去吧，每个人都在生活，但熟悉生活的并不多，你若能抓住它，你就会感到乐趣。」但这是一个商业社会，创作也是商品种类之一，制造过程越短，成本越少，则更有利可图。

於是，作品像白开水一般，令人读了无味。但不要紧，只要商标红透就行。像粗制滥造的手表印上瑞士两字，照卖可也。

然而，我仍然学不会这一套，当我拿起笔来的时候，我感觉到「社会现象像一根鞭子在后面鞭策我」（巴金），我不以为写作是一件「过瘾」的事。

「文人相輕」

「文人相轻」，似乎是文坛的一种慢性病。

一种是团体方面的「相轻」。有时可能是立场的因素，但有时也可能是意气用事，各在自己的地盘上向对方开火。

另一种是个人方面的「相轻」。老辈作家或摆出一副倚老卖老的神气，对开始学习创作的青年作者「相轻」，或小说家「相轻」诗人也来学写小说，肯定要失败，或「相轻」威胁到自己的宝座的同道，於是，一切「相轻」的法宝都亮出来了。

「相轻」，固然是有害的。老作家「相轻」年青作者，可能使后者缺少信心。如果当年佛洛贝尔「相轻」莫泊桑的话，也许，我们就没有机会读像「米龙老爹」、「项链」、「脂肪球」等等杰作。团体方面的「相轻」，可以破坏文艺界的团体，使「亲者痛，仇者快」。这点，须要警惕。

但，「相轻」有时也是必要的。我们轻视那「空头作家」，鄙视那「御用文人」！在鲁迅先生犀利笔锋下，他们早被人们唾弃！

在这个时候，「相轻」还是必要的！

文藝批評

创作，固然是重要的事，而文艺批评，其重要性也是不容忽视的。

好的文艺批评，可以帮助作者了解作品的缺点，从而改正过来。而那些「朋友主义」或坏的文艺批评，不仅不能发生好作用，反而会发生坏的影响。

作一个作家或诗人是比较容易的事，但作一个文艺批评家就不是容易的事了。这也是我们的文坛或许会产生数量不少的优秀的作家或诗人，但却难发现一两个优秀的文艺批评家的原因。主因是后者比前者更需要深湛的文艺修养。拿托尔斯泰来说罢！他是「战争与和平」、「安娜·卡列尼娜」、「复活」等巨著的作者，在世界文坛上的地位是崇高无比的。同时，他也是《艺术论》的作者（这本书，他写了十五年才能完成）。但他的艺术修养却还不是十分到家的，他非议贝多芬等著名音乐家，这因为他对音乐这方面的修养还不足。同时，他对易卜生也表示不满和攻击。而易卜生的成就，对人类进步的贡献是可以肯定的。因为这样，托尔斯泰一而攻击颓废派和象征派，一面又向可以团结的对象加以排斥，使进步的力量对反动的力量

较量时被削弱了一些。

因此，在作文艺批评时深思熟虑是须要的。最要紧的是分清敌友，然后才不会在战场上杀伤自己人，替对方助威。

十·七三



我不和你说什么，

燕天焚夷，城不星宿

对旧社会，旧礼教的代表，还有什么开说的呢？

任蓬家送对门人要我称谓救国大书，"救国白得"真流天真地要求北洋政府给予"民主"，说"国受难而民受难"，"民自求生自救"，"由自受难的行救国救国"。

淺談魯迅的詩

(一)

魯迅先生无心做诗人，他却遗留许多首杰出的诗下来。他的旧诗，自成一格。对不合理的社会及御用文人以冷嘲热讽，是其特色。他的新诗也一样，也是对敌人攻击的工具。虽然，在量方面来说，只有寥寥几首。从技巧角度来看，毕竟是他的旧诗“犹胜一筹”。

《梦》这首诗，反映了“五四运动”以前，“中国人学西方的迷梦”一再破灭，而国家的情形越来越糟。于是，在诗的最末一节，诗人大声呼吁：

暗里不知，身热头痛。
你来你来！明白的梦。

所谓“明白的梦”，诗人的意思就是要人们快快清醒过来，不要再做糊涂的梦了。

《爱之神》这首诗是拿当时流行的恋爱自由、婚姻自主的

观点来比喻及说明追寻真理，要有果敢的抉择。

《桃花》以百花来比喻当时传入中国的各种西方思想。鲁迅先生是主张“百花齐放，百鸟齐鸣”的。可是，有些心怀狭隘的人，却不是这样。于是，当别人没有同意他们的主张时，则“满面涨作‘杨妃红’”，气红了面孔。鲁迅先生在诗里尖锐的刺了这帮人一下。

在《他们的花园》这首诗里，可以看出作者对当时时局的看法。他以为，“辛亥革命”并不澈底，封建势力仍然很大。诗中以苍蝇在百合花上拉蝇矢，来比喻袁世凯等人对革命果实的篡夺。于是，想起了邻家（比喻外国）的大花园里，有许多好花（比喻救国方案）。

《人与诗》针对那些复古派，“明明是现代人，吸着现在的空气，却偏要勒派朽腐的名教，僵死的语言，侮辱尽现在，这是‘现在的屠杀者’。杀了‘现在’，也便杀了‘将来’。——将来是子孙的时代。”鲁迅先生的诗一如其杂文，一开始就对那些复古派展开无情的斗争。因为不这样，将来子孙的时代也要跟着完了。作者在末句说：

我不和你说什么。

对旧社会，旧礼教的代表，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他》这首，也是针对袁世凯的封建复辟。当时，有人还天真地要求北洋政府给予“民主”。诗里的“他”就是暗喻“民主”。而诗中的“知了”，这两字和“自由”谐音，看来是

指“自由”。诗人讽刺那帮人：要讲“民主”，还是回到自己家里。

整首诗用比喻很多，但并不晦涩。它只提到夏秋冬三个季节，而独没有春天，读者不难体会到作者用心良苦。

最后，要谈《我的失恋》。鲁迅写道：“是看见当时‘阿呀阿唷，我要死了’之类的失恋诗盛行，故意做一首‘由她去罢’收场的东西，开开玩笑的。”鲁迅先生认为，如果爱情没有思想上和志趣上的基础，则“由她去罢”好了，不必唉声叹气，要死不死。鲁迅先生的幽默总是有意义的。

鲁迅先生先天具有诗人的气质。当初，他写了上述这几首新体诗，它们都诗中寓意，或讽刺，或攻击，都是来自有因。可惜后来因为时代环境的需要，鲁迅先生转向更有战斗性的杂文写作上，为中国杂文创下了新风格，新模样，而不得不放弃对诗的创作。不过，在他的杂文里，我们仍时时可看出闪闪的诗的亮光。

(二)

我爱读鲁迅先生的旧诗。鲁迅先生的旧诗，能使人精神焕发，百读不厌。

《哭范爱农》三首是鲁迅先生为怀念死去了的范爱农而作的。它反映了作者底悲愤心情。因为，范爱农是死于黑暗社会压力之下的。这也是辛亥革命后知识份子消沉的写照。范爱农正是这类知识份子的典型。

《自题小象》是鲁迅先生写给他的挚友许寿裳的。许寿裳在《我所认识的鲁迅》一文中写道：“首句说留学外邦所受刺激之深，次写遥望故国风雨飘摇之状，三述同胞未醒，不胜寂寞之感，末了直抒怀抱，是一句毕生实践的格言。”鲁迅先生自己也说过这首诗写于二十一岁。可以看出鲁迅先生在青年时代就是一个很有志气的人——

灵台无计逃神矢，
风雨为磬闹故园。
寄意寒星荃不察，
我以我血荐轩辕。

从这首诗可看出鲁迅先生站在章炳麟的“革命派”一边，坚决不和康梁等的“改良派”妥协！

《自嘲》一首，家喻户晓。它表明了鲁迅先生爱憎分明的态度——

运交华盖欲何求，
未敢翻身已碰头，
破帽遮颜过闹市，
满船载酒泛中流。
横眉冷对千夫指，
俯首甘为孺子牛。
躲进小楼成一统，
管他冬夏与春秋。

这里，我们可以看出鲁迅先生虽然处于黑暗时代中，对将来仍然充满了乐观的精神。对于“千夫”，他是“横眉”的，但却愿一心一意为人民服务。

另一首七律《亥年残秋偶作》——

曾惊秋肃临天下，
敢遣春温上笔端。
尘海苍茫沉百感，
金风萧瑟走千官。
老归大泽菰蒲尽，
梦坠空云齿发寒。
竦听荒鸡偏阒寂，
起看星斗正阑干。

这是鲁迅先生留下来的最后一首诗，它慨当以慷，抛地铿锵，具有强烈感人的力量。它表达了作者的爱国心，“曾惊秋肃临天下”正是日本加紧侵略的写照。然而，鲁迅先生仍然“敢遣春温上笔端”，坚信国家未来是有前途的。“竦听荒鸡偏阒寂，起看星斗正阑干”表现了先生对进步力量的信心，对进步事业的忠诚。

(三)

惯于长夜过春时，

挈妇将雏鬓有丝。
梦里依稀慈母泪，
城头变幻大王旗。
忍看朋辈成新鬼，
怒向刀丛觅小诗。
吟罢低眉无写处，
月光如水照缁衣。

鲁迅先生的诗，我最爱读这一首。整首诗充满了悲愤之情，感人殊深。它充分表现了作者的战斗精神。

一九三一年，五位青年作家被秘密逮捕，随后被秘密枪杀于龙华警备司令部。这五位文艺工作者即：柔石，殷夫，胡也频，李伟森及冯铿。其中柔石与鲁迅先生最有交往。殷夫（白莽）也是鲁迅先生家里的常客。胡也频是丁玲的丈夫。五人中他们三人较突出，是很有前途的青年作家。鲁迅先生在一九三三年写下了《为了忘却的纪念》一文。这首诗后来也收集在此文中。

这首《悼柔石的诗》，是写得很好的旧体诗。它的大意是这样：在这漫漫长夜，我却惯于将它当着春日。今夜，有了一些白发的我，带着妻子和幼子逃离出来。（按：在一九三二年鲁迅先生一度被迫离开住所，到他处暂避难。）在梦中我仿佛见到慈母因爱子遇难而泪盈盈，可是在城头上仍然是那班杀人眨眼的强盗。我不忍看着好友一个个遭杀害，在刀丛剑林里我仍要针对敌人写小诗来抒我的悲愤。只是诗写好后却没有地

方可发表，只有月光清如水照着我这个穿上黑袍的人。

鲁迅先生的旧体诗也是向敌人攻击的工具。因此，我们读鲁迅先生的杂文，小说外，还要读他的诗。这就能对鲁迅先生作比较全面的了解。

九·七六



談詩零札

(一) 诗起源歌，所以叫做「诗歌」。因此可见，诗应具有歌的特质。歌可以唱，所以诗也应可以琅琅上口。若要如此，就要写得浅白顺口。

(二) 最初的歌是祖先们在劳动时哼出来的。所以，我们不应忘记这点：写诗也是一种劳动，而非拿来消遣。

(三) 有人认为，新诗应完全摒弃押韵等，我并不以为然。诗是有韵的文字，而非无韵的文字。我们应顺其自然，能押韵当然好，押不出来也无所谓，不必挂心。也毋须押古韵，只要吟诵能顺口就行。

(四) 分行分段的文字若无诗意就不是诗，反之像散文诗虽不分行分段，人们也仍然当它是诗。

(五) 用一定形式来写诗而又写得好的诗人，如冯至的十四行诗，固然值得我们钦佩。但对初学者而言，约束越少就越

能发挥特长。

(六)读一些诗，尤其是年轻人写的诗，有时会感到字句内蕴藏着淡淡的忧郁。其实，那是热情尚未蒸发，并不是一件坏事。

(七)一些人写诗，喜欢写得使人看不懂，就如抽象画。我是一个爱诗的人，如果遇到我看不懂的诗，我是不会随便浪费一分钟去设法了解，那是徒然无用的！连知识分子都看不懂的话，大众那里会去读它们！那不写也罢！

(八)除非的确有某种需要，一个有才华的诗人若写出知识份子也看不懂的诗（他或许自以为了不起），那是他自己糟塌自己的才华。

(九)卅年代中国象征诗派的没落，现代诗派主将戴望舒以及何、李、卞诸人的转变，在在说明了晦涩和颓废的诗是没有前途的。

(十)晦涩、颓废的诗在历史上出现并非偶然的，这也说明了没落阶级的真实性。而新兴阶级的诗：明朗、欢欣和对人类前途充满了无限信心，和前者不是很好的对照么？

(十一)“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那是象诗人一样

有闲情的地主的感情，而贫穷的农民则只能象臧克家在《老马》一诗里所写的感到“眼前飘来一道鞭影”！

(十二) 我爱读臧克家的「农村」之诗，我也爱读舒巷城的「都市」之诗；前者使我们感到农村的淳朴，后者却使我们感到住在都市的窘迫。

(十三) 新诗的形式是服从内容的，而不是内容来迁就形式的。若一个诗人每写诗必分四段，每段必分四句，读多了也会令人生厌，觉得其人缺少创造性。

(十四) 每一首诗都采取同样写法，比如「重叠法」的一再运用，并不令人信服是诗人的风格。除非「江郎才尽」，诗人应勇于不断创新。

(十五) 风格的改变，多少意味作者思想或人生观的改变。譬如戴望舒前期写的「雨巷」，有一种朦胧的美，而后来写的「我用残损的手掌」则表现了作者不再躲在象牙塔里吟风花雪月，而准备同土地及人民一起受苦。

(十六) 写诗的最基本条件是要有纯真的感情。有了它，写出来的诗才会令人喜爱。反之，不论你的技巧多高，而只有虚伪的感情，也会令人憎恶的！

《出發》讀後

我喜欢读陶融的散文，它既有青年人的魄力、活泼，兼有老年人的经验，智慧。

它既有如杂文一样的简炼犀利，兼有如诗歌一样的清新可喜。

它是回忆，藏在「过去」的宝库里；它也是「希望」，藏在「未来」的宝库里。

它有泪的闪光，也有笑的震荡。

它有「深深的赞美」，赞美人类的既坚定而又坚决的两条腿。「我们的两腿，可以把任何一个地方当做起点，朝向一定的方向，跨越过那辽阔的湖面」。「我们的两腿，把我们带到冰上，使我们站在以前会下坠沉没的地方。我们的两腿使不可能成为可能」。然而，「两条腿最热衷的壮举，就是把我们带到高处去。那是一种无比醉心的事业。那是一种人人都乐于称道的事业」。

它有憎恨，憎恨「私心」。在以个人主义为主的社会里，人们怀有私心，不肯帮助别人，甚且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之上。

在有私心的地方，有钱人家在自己的地区内写着「私家重地，闲人莫入。」那里养有恶犬，你闯了进去，不幸被狗咬伤了，是你自己倒霉，因为，那是「私家地方」呀！

什么是幸福？幸福在哪里？

作者在「幸福的故事」里，替我们讲了一个有关幸福的故事。读了它，你一定会受感动，一定会同意作者的意见。

然而，幸福并不是「蜷缩在自己的『壳』里」就可以找到，「各扫自家门前雪，休管他人瓦上霜」，「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是非只因多开口，遇事且莫强出头」……这一套「处世之道」，一再被证明「只有使自己更便於被践踏，被宰割，被奴役而已。」只有「抛弃了以自己为中心的个人主义，不把个人的利益与幸福看做至高无上的东西，而把千百人的力量集中起来，去创造全人类的幸福。只有在人类全体的幸福当中，才能得到真正的安全、幸福，才能得到真正的保障。」（「别蜷缩在自己的壳里」）

就让我们将这个真理「如饥似渴地去吸收、去消化、去把它转化成力量」。让我们「把真理当做自己的树叶，一片一片地丰富着自己、一寸一寸地提高着自己，向那永不可测的天空伸长、伸长」。（「青春」）

是的，「生命需要跳跃，生命需要飞翔，历史和社会都是屬於我们的广阔的天空。但是如果我们心灵的窗子，已经被陈年的偏见所遮闭，那我们的生命，只有沉沦於沟渠，辗转於污泥，像垃圾一样散发着陈腐的臭味。

「谁愿意把生命永远浸在淤塞的死水里呢？」

我们要出发。」(出发)

让我们也一起出发，在风暴中航行!

四·七二



讀《蒼蠅集》

讀李向先生的「蒼蠅集」，最大的反應來自作者的自我批評。

在現社會里，許多知識份子用盡各種方法來吹噓自己唯恐不及，而作者卻暴露自己的缺點，嚴加批評。這種精神，很使我欽敬。如「從換紙悟到的」這一篇短文，作者自我批評使他人而自討沒趣，錯不在對方，而在自己深受「勞心者役人，勞力者役於人」的毒害，進一步暴露了所謂知識份子靈魂深處的污點。

×

×

×

「躺在床上」是「蒼蠅集」里的另一篇短文。

作者寫道：「……如果再想到別的地方，人們為了一個理想正在日夜不停地埋頭苦干，而有些人甚至獻出了自由和生命，你就會覺得躺在床上真是一件可恥的事。」的確，當大多數人躺在床上，他們所想的也許是甚么時候中了大彩或一些個人方面的瑣事，很少有人想到在這星球的其他角落所發生的惊心动魄的事。一方面，為了全體人民的利益而日夜埋頭苦干，犧牲小我；另一方面，為了爭取自由和獨立，寧願奉獻生命。

当你想到「这个地球真是一个生气勃勃的星球」时，你已经是站在正义的大纛下了。

× × ×

读完「懒人的自辩」后，我真不相信会有李向先生这样懒人。我想，如果我们的社会里尽是「懒人」的话，如何刚强起来呢？

好在李向先生的「懒」并不影响社会。别人仍然为了一张文凭而拚命（有时确实把「命」也拚掉）读书，或为了「名利」而竞逐钻营。

× × ×

重读李向的「苍蝇集」及「批判『苍蝇集』」心中有几点感想：

（一）李向的自我批评精神。

（二）文艺批评的影响及重要。

（三）读者群的存在。

李向先生的自我批评（或自嘲）是值得称赞的。从这里我们也可找出自己的缺点（知识份子的通病），从而立即纠正。而别人的批评，不仅帮助李向纠正缺点，也帮助了其他人纠正缺点。这显示了文艺批评的影响及重要，也明示了作者每发表一篇文章不得匆忙行事。因为，读者的眼睛是雪亮的，读者不是阿斗。那些自奉为「大作家」的人，涂上花脸亮相，犹不知遭人耻笑。就是忽略了读者群的存在。

这两本书，不仅是很好的文艺批评集，可以帮助我们更了解作者的写作。同时，也使我深深感到：今天，更多的优秀文艺工作者仍然在前人走过的路上并肩前进！

十一·七二

讀《隔着長堤》

一些挂起「纯」文艺招牌的书或杂志，我是很懒得去读它们的。因为，我根本不相信这一套。所谓「纯文艺」，说穿了也是为有闲者提供消闲的资料，如抽象画一样，点缀点缀罢了。

倒是一些有话就「吐出」的文章或诗，即使它们在技巧上还不够火候，我仍抱着「欣赏」的心情去读。因为它也许「吐出」一些我们心里的话。

马德君的一些「讽刺诗」恰好「吐出」一些我心里的话，这就很能使我「欣赏」。

「隔着长堤」的大部份诗都是你、我所熟悉的。通过他的笔锋，我们更进一步了解我们周遭事物的「面貌」。

「附庸风雅」和「高抬贵手」写来精彩。

「都市杂诵」、「那是红灯区」等诗，刻划出一个都市的风采。有些文字写来颇受柏杨的影响——

据说，表演时热力四射

那里的冰雪也融化了许多

叫袋鼠们看了

连小袋鼠跑掉也不晓得

「陈老三领了薪」，写出了穷人的窘境。我们再读「魔术师」一诗，就能发现陈老三受窘的原因。

从「央基」、「一派胡言」、「战犯之行」、「佐藤的十月廿六日」及「怪婴出世」等诗里，我们可以看出作者那种胸怀世界的豪情。

总的来说，马德的这本作品比起「街头小唱」来，是有了很大的进步了。我们希望，作者今后除了在文字方面下功夫外，写作范围也尽可能扩大。



十二·七二

一本新詩集

最近读到一本新诗集，使我困恼了一段长时间。

在一首诗里，我读后茫然——

他说 作为一棵树

那时你是那般幼小

只有开花结果的豪情

现在你已长大了

每年的夏日都绿叶成荫

我听了

又是快乐又是伤心

我晓得在获得一些的同时

另一些已无踪无影

我猜测，作者的意思是：在得到一些东西的同时，也失去了一些东西。因此「得」和「失」是相对的。这样说来，我们因「得」而快乐，因「失」而伤心，两相抵消。我想，我们应为一株幼芽到大树的过程而兴奋，这是自然的趋势，是向暴风雨争取到的胜利。而后来的幼芽，也应以此为学习的模

范，向风雨显示豪情，积极争取生存和发展。

在另一首诗里「争那些星儿」，也表明了作者这种「超然」的态度——

争这个世界
且一齐说
这个世界是我的
争着争着
世界已在大气中
逍遥游了半个世纪
而我们也已白了少年头
也已消失无踪
茫茫的天地间
再不见我
再不见你
啊 茫茫的天地间
已没有我们

照这么说来，人民不必战斗卅年，决心驱逐敌人出国土，让敌人统治和控制一切，要姦要宰只好任由人，「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好了。

× × ×

在这本诗集里，也有很可读的诗，像「美的一定是诗」，是的，诗有时是眼泪；有时是鲜血，流成一道愤怒的河；有时又是白晃晃的刺刀，是子弹。

「变奏」一首，显示作者细微的观察。这里，我不会说作

者的诗没有生活的气息，因为——

一池湖水

也不是你一眼就能看出来

希望在这方面，我能向作者多多学习。

同时，在写诗的技巧和内容方面，我还是要向他虚心学习。

一·七三



淺談原甸的詩

热情的诗，迷人的诗，这就是原甸的诗。说这些诗是高度的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结合，是马华文学诗歌的宝贵收获，一点也不算夸张。

《青春的哭泣》出版于一九六二年二月，共收集廿四首诗歌，其中十一首，包括《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青春的哭泣》、《火颂》、《喜讯》、《招供》、《笑的晌往》、《佳音》、《手的诅咒》、《为什么？》、《恋歌》及《哨呐手》，重被收在《原甸诗选》一书里作为第一辑。它们曾被多少修改，其中以最脍炙人口的朗诵诗《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修改最多。

《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共分十七章，每节四行，共六十八行，是一首长短短度，音节很美，很富于感情的诗。一首诗的好坏，不仅要有真实的感情，也要具备厚实的内容。《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的所以被大众永远喜爱原因在此。这次，作者对它进行了认真的修改，使这首诗在艺术上更完整，更被人喜爱。比如第二节第三行“也是我们祖先含泪躺下的坟场”改为“也是我们祖先含恨躺下的坟场”，同节第四行“但马六

甲海峡却有惊天的波浪”改为“但马六甲海峡却有擎天的波浪”，一字之更改，使整个句子更有力，这是一个明证。第四节和第五节被改得面貌全非，但却比原文更富诗意，更热情洋溢地赞美了河山的壮丽和富饶，赞美了广大的农民的勤劳。这不仅使全首诗的内容前后能更好呼应，也具现了作者更接近了人民，这是非常可喜的！接下来第八节将“在那吡叻河流过的地方”改为“在那奔腾的吡叻河之滨”更使吡叻河有了生动的形象，令人印象深刻。第九节的整节更改也许比较晦涩，但却是有历史意义的铺写。从第十节起原诗就比较少有修改了。全首诗的高潮在最后一节最后二句——

风雨来了大海不会再平静

人民醒了万宝山不会再凄凉

这不仅是很好的对称，也是诗人的感情达到了沸腾点。它点出了诗人写这首诗的动机，点出了诗人对千山万水的感情，点出了诗人对前景的坚强信念。

除了《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青春的哭泣》应是作者的代表作之一。但是，在技巧和内容等来说，它是比较前者差的。整首诗将“祖国”抽象化，写得较隐晦；感情等也较悲观，有苦闷的精神存在。

个人较喜爱的有《招供》，短短八节诗，道出了诗人忠实现正的个性。我们相信，他“不会把黎明误啼”。同一形式的还有《笑的响往》，道出了诗人的心情：焦虑却满怀信心。另外，没有收在《诗选》里的《遥寄嫦娥》也是一首很耐读的作

品：字句清新洗炼。

《手的诅咒》是从一个知识分子的观点来看待的。他诅咒知识分子的手：红白而嫩的无用的手。其实，这种诅咒不大正确。那双手，虽比不上劳力的人的手可创造财富，但它也可从事许多有意义的事情。比如诗人以他那双手为我们写出了《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那样光芒灿烂的诗，这难道不也一样是值得赞美的吗？

从第一辑里，我们看到诗人关怀祖国，关怀人民。第二辑里收有《悼鲁孟巴》等，可以看出作者也关怀世界局势的变化，这是一个有正义感的诗人的必然现象。

我们可以说，原甸的诗有他独特的风俗，这风格是他吸收了前人的精华，结合了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创作手法，以饱满如风帆的热情，歌唱了壮丽的河山和人民的生活。诗里虽或有时夹有一丝淡淡的哀愁，但却被更强大的乐观的看法所掩盖，使读者深受感动，而对未来有了更坚定的信念。原甸的诗是一个高峰，一个可和前人比高的高峰。自原甸而后，我们高兴地读到一些青年诗人的诗：李擒白的诗，蔡欣的诗，英培安改变作风后的诗……我们因此可以肯定地说：马华文学诗歌象一条河流，自始涓涓而流，继而汹涌奔腾流向海洋……。

談談《柴船頭—— 我生長的地方》

在当地诗歌创作中，我偏爱原甸的诗。他那充满热情的诗句是多么能紧紧扣住我们的心弦。多年来，我们再听不到那样激情的歌唱了！

近年来，另一种风格的歌唱深深吸引了我。歌声充满了人们对生活的挑战抱着坚毅的战斗精神！

从诗集《柴船头——我生长的地方》的内容简介里，我们知道作者李擒白是一个工人，这不能不令我们惊异和钦佩！一个工人所写的诗是多么流畅，比起中文系出身的写作者毫不逊色。另一方面，我们希望也相信，这是一个好的开始，更多工人能拿起笔来，写他们本身的生活和期望。这当比由知识份子来写更适合、更深入。

李擒白的诗，内容充实，声调铿锵，有清新的个人风格。他写他熟悉的“柴船头”，“裕廊工业区”工人的生活（这些都不是“吟风花雪月的诗人”所注目的题材），充满了浓厚的生活气息，使人读后深深感动！这是他成功的地方。

有些地方可见作者的创造力，如“静静的裕廊河缓缓流，流经劳动人们血汗建立的工业城；从前毒蚊，鳄鱼盘踞的沼泽

地，如今是大享利润角逐的狩猎区。”又如“病魔前门进，死神从后门来……”都是简炼有力的句子。

有些地方可以发现作者受前辈诗人的影响，如“夹板厂……伺候着工人千个小心一个不留神”就和臧克家的“伺候你一千回小心里一回的不检点”相似，这就不是创造了。另外，象“推开生活紧闭的门”同“推开那刻板的大门”相似，《一个女文员》这首诗里也可找出作者模仿的痕迹。（见《都市诗钞》，七十年代出版社出版。）由此可见，创造是多么不容易的一件事啊！过去，诗人呕尽心血也要造出惊人的诗句，“语不惊人死不休”。今天，写诗的人努力创造，不仅要提炼诗的内容，也要提炼诗的句子，以更好为人群和社会进步服务。

另外，题材的重复，也是作者的一个缺点。诚如风沙雁在《矛盾集》里所指出，这种现象的产生，当是作者写完了过去的生活体验，而新的生活体验仍未完全被提炼所致。这不单是擒白的问题，这也是所有文艺工作者的问题。我想，深入生活才能有源源不断的题材。

最后，我觉得李擒白的诗在当地的诗集里，有一个很重要的地位，原因是多少年后，当我们再翻阅他的诗时，我们会感激他替我们留下时代巨轮的痕迹——

如今，车辆、行人、川流不息，
幻灯、商品，五颜六色；
天桥飞架珍珠坊，歌剧院
轻浮的流行歌曲，

时髦的奇装异服，
在这牛车水的夜市交识……

(牛车水之夜)

静静的裕廊河日夜流，
裕廊镇昼夜交识着生命的叫喊；
三更半夜渔贩揉着惺忪睡眼，
赶到腥味冲天的中央渔场。
飞快的载泥罗哩车，
赶早摸黑在生活疆场上追逐。

(静静的裕廊河)

新加坡河黑水悠悠流淌，
身手矫健的船工，驳力，
肤色比河水更黑亮。

(新加坡河之歌)

另外，象《柴船头——我生长的地方》写出了“柴船头”的风光，可作历史的参考，《夹板厂之歌》、《一个女文员》、《守门人》……也写出了我们这时代受薪阶级的生活一面。也许，几年，几十年之后，我们的“牛车水”不再轻浮靡靡之音，而是使人兴奋工作的乐声，受城市影响的人们愉快地生活和工作。我们的渔贩也不必“摸黑在生活疆场上追逐”；新加坡河将闪耀金光，沙莪巷将不再阴暗，而《估俚间》也将成历

摘星集

纪伯伦在「先知」里说：「因为惰逸使你成为一个时代的生客，一个生命大队中的落伍者，这大队是庄严的，高傲而服从的，向着无穷前进。」工作需要勤劳，就如一根芦笛，需要我们去吹奏它，才会流露音乐。

有人以为：「那在蜡石上表现出他自己灵魂的形象的人，是比耕地的人高贵多了。那捉住虹霓，传神地画在布帛上的人，是比织履的人强多了。」其实，劳力者同劳心者一样伟大。没有抽丝，就不能织成布帛。

「工作是眼能看见的爱」，「从工作里受了生命，就是透彻了生命最深的秘密」。

当爱向你召唤的时候，跟随着他。

他要你翻山越岭，屈服於他。他的路程是险峻的。

「先知」说：「他舂打你使你赤裸。他筛分你使你脱壳。他磨碾你直至洁白。他揉搓你直至柔韧。」这些都是他所要给你的，你就不要逃避。

爱并不会被你据有，因为在爱中一切都得到满足了。於是，

从水声淙淙，从婉啭鸟鸣，你听见赞美之歌。

「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我的心湖就涌起了对你的思念。
犹如每当月球经过子午线，就引起了海上的潮汐」。

思念是美丽的回忆，也是痛苦的追寻。

思念是一首优美的小夜曲，也是一首和谐的抒情诗。

思念，像星星闪烁泪光，像喷泉激跃水花。

「思君令人老」，犹如一杯浓冽的酒，使你感到爱情的痛苦，也使你感到爱情的甜蜜。

「要是心胸中失却了对春天的希望，最勇敢的小草也将没有勇气渡过冬日的严寒。」

希望，终使小草战胜了北风的威力。

经不起考验的小草，畏寒而死了。

从枯枝落叶，春开始萌芽。

一个思想有如电光石火在我的脑海里奔驰：

「是播种的季节了！」

春啊！春啊！是播种的季节！

十·七四

歌

在一位朋友的散文里读到她写集体生活的乐趣。在阳光下车年青人唱歌、跳舞、划船、玩集体游戏……在星光下，大家围在篝火旁，艳红的火光映红了每一张青春的脸庞，那情景，真令人羡慕。

过去的一段苦闷的日子里，我曾被一位信教的朋友拉去教堂。在教堂里，我最没有耐心听讲道，尽管在台上的人讲得口沫横飞，回顾左右，听道的人不论男女老幼都襟然而坐。在教堂里比较有兴趣的是和一些青年朋友在一起唱歌。我弹琴，他们唱。但不久又兴味索然了。那些歌，比较平淡，没有诗的抑扬顿挫。

於是，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我只好独弹独唱。

而一个人唱的歌，没有气魄。

而一个人唱的歌，只能唱给自己听。

听唱片吧，又似乎没有真实感。那些女高音拉长的声调，听了周身很不舒服。

看音乐会罢，那是「贵族化」的享受，总不能长期支持。

於是，我感到寂寞，我低吟何其芳的「河」——

我散步时的伴侣，我的河，

你在歌唱着什么？

我这是多么无意识的话呵，

但是我知道没有水的地方就是沙漠。

你从我们居住的小市镇流过。

我们在你的水里洗衣服洗脚。

我们在沉默的群山中间听着你

像听着大地的脉搏。

我爱人的歌，也爱自然的歌，

我知道没有声音的地方就是寂寞。

那正好说中我的心思。

后来，我有了参加某个团体后台工作的机会。但，失望像蛇咬着我的心。在后台，我却看到所谓「歌星」。那些被人崇拜的「歌星」，个个脸上涂了几层脂粉，使人不敢恭维。於是，我赶紧逃了出来。

「我爱人的歌，也爱自然的歌」。

「我知道没有声音地方就是寂寞」。

於是，我渴望听众人的歌，那雄壮如鹰穿云，如黎明的旭阳喷薄欲出，如海涛傲啸……

十·七四

芥川太 (二)

咏物二題

(一) 螢火蟲

有一晚，关了灯正要上床，忽然觉得天花板上有东西在闪亮，抬头一看，原来是一隻小萤火虫正提着他那小灯笼逡巡。於是，睡意遂被赶掉。

於是，我想起了多年前黑暗中赶路的那一刻，那时天非常黑，没有一盏路灯，也没有月光，简直是伸手不见五指。心里着实有点怕，怕坏人，也怕「鬼」，真恨不得快点走到家。忽地一声怪叫，真吓破了胆，两隻腿越走越慢下来。

眼前骤然一亮，前面出现了一棵火树。心中纳闷：这莫非「海市蜃楼」？待走近了，才知那片灿烂是成千成百的萤火虫的灯光所造成的。是他们合集体的光芒照亮了大地，也照亮了我这夜行者前进的路。这点，是我要铭感於心的，也是值得我去学习的。

(二) 太陽花

以前，如果有人问我最喜欢什么花？我一定答他：莲花。

这也不单是受一个女孩子的影响。这或许觉得莲像是一个风度翩翩的君子，出於污泥而不染。就是这样的思想，我始终模仿他、景仰他。

后来，我渐渐感到对他没有当初那么深刻的印象了，这大抵觉得他那悠闲的神态，和生活的紧迫有点不协调。又觉得他被人摆在水中央，不过供人欣赏，完全没有自己的个性！

反之，像太阳花就有强烈的个性。他爱他所爱的，倾向他所爱的。像海涅的诗所唱：「凡是你所喜爱的，你都可以去爱！」这种个性，不是和前者完全不同么？

原先我是没有注意他的。在一个偶然的 机会里，发现他虽经雨淋日晒，仍然挺硬着茎干，脸朝向东方，不禁对他产生敬佩！

海涅不相信百合花的纯洁，也不认为紫罗兰有多少谦虚。但，我却相信太阳花是永远不会变质的！

十一·七四

雨的聯想

對於雨天，我是有一份感情的。

童年時，每逢聽到「嘩啦啦」的聲音，便知傾盆大雨來了。於是，趕緊將书本蓋上，並取出幾枚紙張，以熟練的手法摺好紙船。然後，衝出屋外，將紙船放進溝中。看那漲滿了雨水的溝里的紙船慢慢向前行駛，小小的心里有種說不出的高興。有時紙船被溝里的浪濤淹沒，或者遇到了險礁而沉沒了，悲哀就像螞蟻般咬着小小的心。那些經得起沖擊的紙船一直順着水流，終於流到視線以外的地方去。有時，它們也飄流到我夢里來。

稍長大後，對玩紙船的游戏失去了興趣。但，還是時時在雨天跑到屋外去，看看雨景。有時雨下得很大，空氣凝住成一片迷濛，也分不清樹影和屋影。然而，雨畢竟會停下。雨後的大自然，似乎像一個美少年，脫俗瀟灑。這時，我一定會走到一個低窪的地方，蹲下身來，拿一枝樹枝，耐心的救起一隻隻在水中掙扎的螞蟻。小小的心中總覺得這是一件有意義的工作。

對於雨天，我是有一份感情的。

我是有一份少年人的感情的。

在迷濛的雨中，好像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正瞪着我。这时的我，欲言又咽在喉中，拿不出半点勇气。罢了，罢了却又幻想两人共撑一把雨伞，走在雨中。晚上睡觉，这像迷濛的雨的微笑常入梦。而这梦，终于在几年后破碎了，像后园里的残花的瓣，被忘却了。

对于雨天，我渐渐感到如同陌生了。

而且，想到要提防他，防他陷害。

因为下了一场连绵大雨，雨水高涨泛滥，淹没了一片菜园，将菜农的几个月辛劳一笔勾掉。不仅如此，他还感到不满足，仍要迫得他们走头无路，失去家园。这狠心的家伙！这时的菜农虽感到受尽委屈，却只得默默忍受命运的蹇劣。呵，雨天对那些在生活边缘挣扎的人们来说，是残酷的压迫。

对于雨天，我不再感到可爱，也不再存有幻想。

对他，我有了较实际的想法。

二·七五

後記

打从李向先生主编的南洋商报「青年文艺」停刊以后，我就甚少写诗。更多时候，除了进修日文外，就是勤读各种中外文学与社会科学书籍。虽没有吾友陈世能那种沉溺书画下棋的心情，倒也做到「手不释卷」的地步。这几年，书读多了，再加上与现实生活的接触，因而感触也不少。平常有心将这些感触或感想写下来，累积下来遂成为这本「芦苇集」。它的体裁有读书随笔、书评、札记、散文等等，曾以秦林、常追风、常青、柯弩帆等笔名发表在报章副刊或杂志上。我常想：如果我不是太「闲懒」的话，我一定可以做的更多和更好。（这算是受了李向的影响，作一点自我批评。）

另外，我要衷心感激出版社朋友们的热心出版拙作和李向先生一路来的鼓励，在在使我感到个人力量的微薄和渺小，然大海不择细流，我愿是其中的一滴水。

十六·十·七六



出版：而今出版公司
28-A, Jln. Ang Siang Kong,
Singapore, 18.

印刷：东艺印务公司
日期：一九七七年一月
定价：S \$1.00